

高校法学课程思政教学现状与方法探究

乌云陶丽

(赤峰学院, 内蒙古 赤峰 024000)

摘要:目前国内高校都在法学课程中引入了课程思政的教学理念,并通过各种教学手段挖掘法学课程中的思政要素,强化对法科学生的思想道德和法律职业伦理的教育。高校在开展法学课程思政教学方法时,要突破传统教学模式的制约,深度发掘法学中蕴含的思政元素,将法学与思政有机结合,提升法学育人的实效性,并有效强化法学的教学效果,进而有效提升大学生的综合素养,促使其成为社会所需的高素质法学人才。对此,本文将对高校法学课程思政教学现状进行评述的同时对法学课程思政的有效教学方法展开探究。

关键词:高校;法学;课程思政

高校肩负着育人的重担,法学对大学生有着较为专业的要求,同时思想教育与法律是治理社会的两种有效途径,通过开展课程思政教育能够引导大学生树立起正确的价值观,为维护社会的公平贡献自身力量,进而推动我国法学实现健康化发展。

一、高校法学课程思政教学现状

目前国内高校都在法学课程中引入了课程思政的教学理念,并通过各种教学手段挖掘法学课程中的思政要素,强化对法科学生的思想道德和法律职业伦理的教育,并出现了一些法学课程思政的名师和一批示范课程。但作为一个较为新的教学理念,法学课程思政教学在现实中也有很多不足。

首先,多数高校往往侧重于理论性知识讲解,而忽视了对大学生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所以未能给予课程思政以应有的重视。并且法学课程思政教学是近几年才被人们提起的,对教师以及大学生而言是新型教育理念。由于教师、大学生对课程思政理解得不够透彻,未能将其精髓有效领会,导致法学课程思政教师停留在浅层化。甚至还有少数教师认为课程思政属于思政教育范畴,这些都会制约法学课程思政教学的效果。

其次,高校法学专业课程的教材和教学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的研究不够深入。而要着重强调引导大学生研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的重要性,突出帮助大学生树立法治思维和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必要性。

最后,法学课程思政教学侧重于形式而忽视了实效性,教师注重将法学知识讲解给大学生,而忽视了引导大学生塑造正确的价值观。尤其随着多元化思潮的不断发展,大学生极易受到外来思想的冲击,并且大学生正处于价值观塑造的关键期,鉴别以及判断事物的能力还有待提升。并且随着全球化进程不断地加深,各国之间的信息实现了迅速传播和交流。因此,在这种发展大背景下,大学生会被一些错误思潮所迷惑,失去了应有的判断力。所以教师要积极转变自身的教育理念,重视法学课程思政教学的实效性。

二、高校开展法学课程思政教学的必要性

(一) 法学课程蕴含着丰富的思政元素

法律是历史文化、经济需求以及政治导向的具体体现,每部法律都有着独特的价值取向,往往其中蕴含着某些价值观念或者是道德要求。而教师要想将法学知识所蕴含的价值取向阐述给大学生,就要深度发掘其中蕴含的思政元素。因此法学专业开展课程思政教育具备先天优势。只有准确阐释和理解法学课程背后的思政要素,才可能真正教好和学好法学课程。

(二) 法科生的学习和就业特点

首先,高校法学专业大学生毕业后多数会从事律师、检察以

及公务员等与法律相关的工作,因此同其他职业相比较,该类职业对思想水平、道德素养以及政治素养有着较高的要求,所以需要大学生开展课程思政教育;其次,大学生在学习法学知识时,多多少少会接触到西方的法律和政治制度,并且现阶段大学生正处于价值观形成的关键期,思想也会变得更为多元,如果教师不加以正确的引导,很可能会误入歧途。因此法学专业开展课程思政就显得尤为重要。

三、高校法学课程思政教学方法

(一) 应用案例教学法

法学属于社会科学范畴,有着较强的实践性、专业性,教师在开展法学教学时就能借助案例教学法向学生阐述法学中蕴含的价值,这样不仅使法学课堂更具启发性,学生的主体性也得以凸显,从而有效培育大学生的批判性思维。并且在这一过程中,教师也要重视对学生开展思政教育。另外,教师在选择案例时,要同时政热点相结合挑选极具代表性的法学案例,确保能够提升大学生的思政水平,并帮助学生树立起正确的三观,以此促使学生实现综合化发展。例如,可以在法理学或者民法学课程中以泸州公序良俗第一案为例,将社会道德与法律间的碰撞充分体现出来。虽然当时的《继承法》中并未有明确的法律条文支持遗赠行为,并且该案中黄某的遗赠意思表示也是真实的,根据《继承法》的具体条文,应当支持第三者的诉讼请求。但是黄某将遗产赠送给“第三者”的这种民事行为违反了公序良俗原则,即民事主体的行为应当符合公序风俗,不得违反国家的公共秩序、社会公德和社会良好风尚。因此,法院判决驳回了原告张某的诉讼请求。教师在讲解这个案例时,除了要求学生掌握案例中的法学知识,还要向学生渗透思政思想,这样不仅能使法学教学与课程思政有效融合,还能有效提升法学课程的育人效果。

(二) 应用问题导向教学法

问题导向教学法适用于高校法学课程思政教学中,这就需要教师将以生为本的理念落实到法学教学中,并站到学生的角度,来分析学生的法学基础、学习习惯、学习能力、价值倾向等,借助学生感兴趣的法学重点,来引导其提出相应的法学问题,并思考通过解决该问题希望达到什么效果。可以尝试让学生先自行收集资料,进行小组讨论,充分调动学生的能动性和主动性,引起学生对教学内容本身的关注和共鸣,积极投入到教学活动中来。然后根据学生初期效果进行评价,给出具体的指导和建议,比如思路的欠缺、知识储备的不足等,鼓励学生进一步完善思路,构建起自己的知识体系。这个过程中,教师需要带领学生完成基础知识点的学习,并引导大学生初步思考相关的法律价值观、法律文化、社会主义法治等价值引领,呈现知识框架,并对学生价

价值观的初步思考进行评价和引导,让学生在初步得出结论的基础上,再次反思,从而深刻理解法学课程思政的观点,接受并成为思考方式的一部分。例如,在讲解“正当防卫”相关知识时,教师将社会热点作为教学切入点,先带领学生进行正当防卫构成要件等基础知识的学习,然后引导学生提出诸如“如何认定正当防卫?”“正当防卫的权利边界在哪里?”“正当防卫制度的设计目的和社会价值是什么?”等问题。然后要求学生依托互联网搜集与正当防卫相关的真实案例,并根据这些案例的司法文本解答以上问题,接下来便能引导学生对这些问题展开讨论,以此促使学生将正当防卫相关内容有效掌握,进而提升法学课程教学的质量。

(三) 应用辩论教学法

教师在应用辩论教学法可以依据法学重点制定相应的辩题,并引导学生以对抗论证的形式进行辩论,这种教学形式能够将学生的积极性充分调动起来。首先,教师要依据学情、教学进度合理设置辩题。同时还要合理安排辩论环节,如可以将其放到课前作为导入环节,也能放到课程结束后作为巩固环节。课前或课后需要学生搜集与辩题相关的法学资料,并对正反两个辩题展开深度思考。另外,在辩论教学中,教师不能将关注点局限在个别学生的表现,而要将辩论中的热点话题及时掌握,并引导学生对热点话题展开积极讨论,并促使学生主动参与到法学辩论中。这样不仅能促使学生形成正确的价值观,还能确保学生能够将法学知识有效深化。教师还要在辩论中抓住恰当时机,要求学生对本节课所涉及的法学知识进行总结,这样不仅能使学生对辩论中涉及的思政内容展开深度思考,还能切实提升法学课程思政的教学质量。具体如下:首先,辩论赛前学生要对辩题展开深度思考,并搜集与辩题相关资料;其次,各个辩论小组将一辩、二辩、三辩的位置明确,并制定辩论战术;最后,正式开展辩论赛。这样,通过辩论赛形式开展法学课程思政教学,能够强化学生的临场反应能力、言语表达能力、倾听能力外,而这些正是大学生后续从事法律专业所必备的职业素养,进而将大学生培育成满足法律行业需求的专业性人才。

(四) 应用情景模拟教学法

教师通过对法律实务展开分析和推理,并创设出相对真实的法律情境,并让学生饰演不同的角色,如法官、律师以及检察官等。学生这样处于角色假设中,也能够对法律问题有较为准确的认知。另外,在情景模拟中,教师还要监督学生的程序是否正确,观察大学生的具体表现,同时引导学生对实务工作展开深入讨论,以及其中蕴含了怎样的价值观。所以,应用情景模拟法不仅能促使学生对法律问题展开积极思考,还能将一些法律实务常规处理方式有效掌握。此外,还能活跃法学课程的教学氛围,使学生在相对轻松氛围中将本节知识有效内化,灵活应用法学知识解决实际问题,并加深自身对法学职业道德的认知。另外,不能简单地将情景模拟法与模拟法庭或者法律诊所同化,非法学专业的法学课程也可以使用该方法,例如模拟公司组建过程中进行的股东会议、董事会组建等,使学生掌握与公司组建过程有关的法律规定、公司组织机构的法定权利和义务、公司管理人员的法律资格限制等,增强学生的遵纪守法意识,提升其思政水平。

(五) 应用讲授启发教学法

讲授启发法以讲授为基础,通过提问、讨论、辩驳等方式形成有效交流。在讲授启发法下,讲授不仅是教师的任务,也是学

生的任务。教师在完成必要的基础讲解后,应及时提出问题,对学生的回答要进行追问、反问、比较和辩驳,让学生进入积极思考、活跃发言的状态,使课堂节奏呈现师生问答的双向互动。这一教学方法需要教师有较好的课堂把控能力,首先要对提出的问题深思熟虑,让学生在教学内容的基础上进行思考和回答;其次要注意对学生的回答进行即时评价或反问,使学生不只是表面理解,必须深入思考;最后还要及时调节课堂启发的节奏,一方面要调动全班大学生参与问题讨论,另一方面要控制讨论的走向,避免讨论过于发散造成离题,背离了讨论的主旨。在应用讲授启发法时,教师的主要角色不再是讲授者,而是启发者,要从知识层面入手,引导讨论走向法律价值和社会观的层次,并在讨论结束后进行必要的总结。教师要有意识地带领学生回顾讨论思路,通过梳理思路使学生反思自身对教学主题的认知,形成最终观点,自然而然地接受思政教育。

(六) 应用人文认同教学法

课程思政最主要的目的便是强化学生的文化自信,并促使其形成正确的价值观,在依托传统文化的前提下,有效提升学生的文化素养、法学素养,进而将学生培育成社会所需的高素质法学人才。另外,法学不仅是社会物质文明的结晶,也是当前社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也能够将人文精神有效展现。另外,法学课程的人文色彩较为鲜明,因此在法学课程思政中教师就要着重强化学生的人文认同。法律规定的背后充满了制度定位、价值选择和法律意识的引导和取舍,倘若教师只是简单地向学生讲授法学规定及其应用,就会忽视在其中蕴含思政元素。例如,在讲解“行政法”时,教师可以通过古今中外对比,全面客观地展现不同国家因历史传统不同而出现的政治体制差异,以及制度建设的历史必然性,从而让学生深刻体会我国法律制度的法律文化传承,对其他国家的法律文化也能形成客观全面的评价,坚定文化自信和制度自信。学习法律有助于学生深刻理解本土文化,继承和发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增强民族归属感、自豪感和荣誉感,这也是法学课程思政教学应担负的教学目标和教学任务。

总而言之,在法学课程中开展课程思政不仅能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价值观,还能使学生将法学知识有效掌握,并促使其成为德法兼备的法学人才。因此,教师便能应用案例教学法、问题导向教学法、辩论教学法、情景模拟教学法、讲授启发教学法、人文认同教学法等方式,不仅调动学生参与教学活动的积极性,还能有效提升法学课程思政的教学质量,促使学生实现综合化发展。

参考文献:

- [1] 李军. 构建法学课程思政教学路径[J]. 法学教育研究, 2021, 34(03): 132-151.
- [2] 蔡文玉. 高校课程思政实践策略研究[D]. 燕山大学, 2019.
- [3] 邵燕. 高校法学专业开展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的必要性与实现路径[J]. 湖北开放职业学院学报, 2021, 34(23): 69-71.
- [4] 钱洪良. 高校法学专业开展课程思政教学改革的探索[J]. 中国法学教育研究, 2020(03): 166-185.
- [5] 唐素林. 高校法学“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发展探究[J]. 高教学刊, 2021(01): 122-125.

该论文是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高等学校科学研究项目“三育人视域下法学课程思政研究”(项目编号NJSY21117)的成果。